

关于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690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17 年 1 月 13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更好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经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 2017 年 1 月 13 日提前至 2016 年 12 月 26 日，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本基金 2016 年 12 月 26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其他有关信息：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其他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和《国泰民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